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錦慧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38
電子信箱：wangchinhui@nt.hl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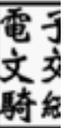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1090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106年政府機關辦公日曆表。2、本縣10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行事曆。(1050109072_Attach000.xls、1050109072_Attach001.doc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因應106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時間調整105學年度第1學期起迄日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6月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679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縣10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行事曆業於本年5月12日處務公告第41875號公告在案，並於6月7日處務公告第42311號、6月14日處務公告第42378號修正公告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依據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第4條規定，暑假以60日為限(起7月1日，迄8月29日)；寒假以21日為限(起1月21日，迄2月10日)。惟106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時間業已訂於106年1月20、21日舉辦，爰將調整105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及學期結束日為105年8月29日(星期一)至106年1月19日(星期四)，該學期上課總日數及寒暑假放假總日數均維持不變。
- 四、另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年6月8日核定公布106年政



105/06/16



1050001969

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(如附件1)，106年度端午節連續假期(5月27日至5月30日)原應於前一週之星期六(5月20日)補行上班，惟考量5月20日適逢106年國中教育會考，如於該日補行上班恐影響全國27萬餘名考生及家長之交通接送及陪考照顧權益，爰端午節連續假期調整於後一週星期六(6月3日)補行上班。

五、綜上，請各校妥適規劃相關作業，督導落實各項教學活動，並將開學日異動訊息公告於各校網站首頁，且以書面通知家長，以利規劃學生開學日相關準備事宜，保障學生學習權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本府教育處教育設施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網中心

2016-06-16
14:36:14

